

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.30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配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2025 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6,411.91 万元。
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，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3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总股本 5,792,379,763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75,300.94 万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

利润的 48.14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拟维持每股分红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红总额。

根据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2025年5月19日，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事项的议案》，已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。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25日